#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5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：2025-05-28

*爸爸妈妈常说：“那些历史片子在电视上放出来虽有趣，却体现不出它的奥妙，但是在书中描写出来，每一个精炼的动作，每一处优美的景色，都美轮美奂，生动具体。”这几天，我看了《明朝那些事儿》的第一部——洪武大帝，初次见识到如此的智慧。他讲述了一个朱元...*

爸爸妈妈常说：“那些历史片子在电视上放出来虽有趣，却体现不出它的奥妙，但是在书中描写出来，每一个精炼的动作，每一处优美的景色，都美轮美奂，生动具体。”

这几天，我看了《明朝那些事儿》的第一部——洪武大帝，初次见识到如此的智慧。他讲述了一个朱元璋怎样从一个连饭都吃不饱的农村小孩，坐上龙椅与他的子孙争夺皇位的故事。

作者自己也说最讨厌那种故作高深的文章，他用非常朴素的方法来描述，而最开始心理描写最多，读到好句时，我会把它划下来。

朱重八已经没有了家，他所有的只是那么一点可怜的尊严，然而讨饭的生活使他失去了最后的保护。要讨饭就不能有尊严。

生命的尊严和生存的压力，那个更重要？

是的，朱重八，只有失去一切，你才能明白自己的力量和伟大。

……

是的，即使你拥有人人羡慕的容貌、博览书群的才学，挥霍不尽的财富，也不能证明你的强大。因为心的强大，才是真正的强大。

这文字不能算高谈阔论，但它拥有无穷的魅力，它是何等的精炼而又朴素我甚至很惊讶，这些文字怎么给他写出来的？

作者的文字有时让人开怀大笑，有是让人紧皱眉头；它让人一下子就进入他的文字里，让我们全神贯注。我一看就是一个多钟头，我看他的文字有一种让人立刻忘我的特殊功能。也许是我对

作者太崇拜了，但他就是用幽默的网络红词来逗我们读者笑，有事妈妈会用异样的眼神来看我，还说：“真是越大越像疯婆子！”

历史很精彩，精彩不精彩不光是由历史决定的，更重要的是由：描述历史的人，和他（她）的写作水平来衡量的！

最近，我阅读了《明朝那些事儿》这本书，作者风趣幽默的话语令我十分喜爱这部书。作者对人物的刻画入木三分，对斗争的描述淋漓尽致，对情节的把握炉火纯青，真的很令我钦佩。在书中，最令我印象深刻的就是朱元璋了，一个出身于农民世家的人，竟然能成功当上皇帝。

朱元璋小时候深受元朝的腐败统治之苦，家中十分贫苦，在中国历史上的皇帝中，大概是唯一的一无所有的贫农，是通过造反才拥有了天下。放牛、做乞丐、做和尚、造反、做皇帝，一份十分简单的简历。没受过教育，却能直接带领千军万马争夺王位，是个军事天才，也是个人事管理天才。对于这种情况，我有自己的看法：平静的湖面，练不出不畏风浪的水手；安逸的环境，造不出时代的伟人；宁静的世界，找不出真正的英雄，朱元璋就是在如此恶劣的情况下，成为一个伟大的霸主。正是青少年时期的艰苦经历磨炼了朱元璋，使他变得老成而有心计。

朱元璋最令我佩服的是他的各种本领：果断、让朱元璋能在危险的情况下做出最正确的判断；坚持、能让他在僵持时打破僵局；冷静、能让他有准确的策略。这三样宝物、合起来，能让你在战场上完美地指挥出应敌的方法，假如任何事中，都具备果断、冷静和坚持会让你在困境中发现机会。在这三个本领前，相信无论怎样的困难都回迎刃而解，最后将登上成功的彼岸。

朱元璋还教会了我自信，他曾经说过“我相信我是对的”。在通往胜利之门的路上，你会捡到很多钥匙，这些钥匙有的古色古香，有的金光闪闪，但只有一把才能打开那扇胜利之门。当你引领大军作战，当百万生灵的一切掌握在你的手中，当你只有一次尝试的机会，没有多少人能不紧张，而在战争中，只有一个时机是最适合的，如果失败了，你将失去一切。但朱元璋却在关键时刻毫不紧张，他相信了自己的决定，是自信，使他一步一步地走向皇位。

读一本好书就像和一个高尚的人说话，我读了《明朝那些事儿》后，朱元璋成为了我生活中的老师，他教会了我果断、冷静、坚持、自信等等必会的本领，他仿佛和我说：乱世之中本身是没有天才，但只要有了各种本领，你就是一定会成功，本领能助你登上成功的高峰。

我在暑假里看了一本书，名叫《明朝那些事儿》，深有感触。

《明朝那些事儿》这本书记叙了从元末1344年农民起义，朱元璋建立明朝，到崇祯帝在煤山自尽，明朝灭亡，近三百多年的历史。

这本书里，刻画了许许多多个性鲜明的人物，完美地还原了当时的历史本色。其中，有横扫北元、战无不胜的传奇名将徐达、常遇春；有独揽大权，挟持皇帝亲征，最后在土木堡战败，皇帝被俘的太监王振；在北京保卫战中，挺身而出，挽救大明王朝国运的民族英雄于谦；在东南沿海抗击倭寇，令倭寇闻风丧胆的戚继光；还有抗美援朝，大败日军的李如松等等。

这些民族英雄在国家危难之时，为国尽忠，让我敬佩万分；而那些贪官、小人，让国家衰败，让朝政混乱，贪污受贿，为人所不齿，让人痛恨。这一位位栩栩如生的历史人物仿佛就在我面前，与我交谈。

但这本书并不像《明史》《明实录》那样枯燥无味。此书语言十分幽默。它以通俗的小说形式，用瑞士表匠的耐心，德国制造工人的严谨，法国酿酒师的情怀，美国戏剧演员的幽默，为我们讲述了明朝的历史。《明朝那些事儿》是我认为最好的书。这样的文章，简直是亘古未有，多一个字是狗尾续貂，少一个字却又言犹未尽，文字表达几乎浑然天成，近乎是十全十美。

《明朝那些事儿》这本书，它让我认识到了一个王朝的兴衰。在生活中，我要以书中的伟人为榜样，为人要正直、守信，时刻激励自己要努力学习，将来长大要为祖国的发展与富强贡献出自己的力量！

每个人都有自己喜爱的书，有的人喜欢科幻无比的《哈利·波特》，有的人喜欢杀人案连连的《柯南》。而我，现在最喜欢的是《明朝那些事儿》。

看到这里，你肯定会想《明朝那些事儿》是本什么书啊？是历史书吗？多无聊呀！那我先解释一下，这是本历史书，但一点也不无聊！

我还是先来介绍一下这本书，书的名字叫《明朝那些事儿》，这个大家是知道的。那它的作者是谁呢？是“当年明月”。这里大家千万别误会，他不是一个古代人，而是一个现代人，“当年明月”只是他的笔名。他真正的名字叫石悦，从小酷爱历史，尤其喜欢明史，因为他发现明史的人物最有意思，都是特立独行的人，个性鲜明；而且他写的历史情节生动，非常好看。好了，听了这段介绍，你也对这本书有一点了解了吧？

那我为什么会找到我这个“好朋友”呢？这还说来话长。

有一天，我在家里找我想要看的书，“《哈利·波特》我都看了10遍了，换一本吧！《柯南》也不新鲜……唉！家里的书我都看过了!”我的内心激烈地思考着，于是，我决定去一次图书馆。

终于，在我的恳求下，妈妈抽出时间带我去图书馆。一进馆内，就看到好多书密密麻麻地摆放在书架上。我马上迫不及待地找书看。突然，妈妈笑眯眯地走过来说：“看看有没有《明朝那些事儿》？”终于，我在历史栏的书架上找到了它。当时心里还颇有些不以为然，我心想：历史书，没意思，说不定还能把人看睡着了呢。可是我又想，妈妈让我看的书应该没错，估计是本好书吧。于是我翻开了书……

没过多久，我就和这本风趣幽默、把历史写得这么好玩儿的书交上了朋友！

就这样，我找到了自己心爱的书。

你会不会也和它交朋友呢？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